
贵州省少数民族人口变动特点、 未来趋向与发展路径*

杨军昌^{1, 21}

(1. 贵州大学学报编辑部 2. 贵州大学人口·社会·法制研究中心, 贵州贵阳 550025)

摘要: 文章基于“六普”资料, 就民族人口大省——贵州的少数民族人口变动显现的经历前期高速增长后的首次出现减少、民族种类较多但人口比例产差异大、性别构成低年龄组突出于高年龄组、老年型人口类型转变较快、婚姻稳定和谐核心家庭比例最高、待识别民族人口数量为全国最大等特点进行了概括分析, 同时结合贵州实际就民族人口未来发展进行了预测与总结, 认为未来贵州民族人口发展的道路应该是和谐、均衡与可持续发展之路, 实现的途径是在坚持低生育水平的基础上, 实行优先投资于人的战略, 发展经济, 优质服务, 并做好待识别民族的发展工作。

关键词: 民族人口; 变动特点; 未来趋向; 发展路径; 贵州;

人口问题解决程度如何关系到一个国家和地区经济社会能否良性循环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我国少数民族地区大部分生态环境脆弱, 自然资源相对分布不平衡, 经济发展基础相对薄弱, 发展水平相对滞后, 产生的原因固然是多种因素叠加的结果, 但其发展的主体——少数民族人口本身的问题无疑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对一个国家或地区来说, 合理定位少数民族人口发展战略, 分析少数民族人口现状特点与变动问题, 使少数民族人口政策科学有效地运作, 从而促进民族人口和谐、均衡、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有着重要的意义与价值。

一、贵州少数民族人口基本现状及发展特点

2010年11月1日“六普”数据显示, 贵州省总人口为3474.65万人。其中, 汉族为2219.85万人, 占全省总人口的63.89%, 少数民族人口总数为1254.80万人, 占全省总人口的36.11%。少数民族常住人口呈现民族成分增多、人口数量减少、地区差异大、待识别民族人口全国第一等新特点。

1. 少数民族人口经历前期高速增长后, 首次出现减少

据人口普查资料, 自1953年开始, 贵州少数民族人口一直呈现增长状态, 1964到1982年增长速度最高, 为5.75%。此后, 增长速度逐次减少。1990年“四普”增长率为3.85%, 2000年“五普”为1.57%。2010年“六普”时, 贵州少数民族人口1255.80万人, 比“五普”减少79万人, 首次出现人口下降。究其减少原因, 我们认为主要是由于近年来各地鼓励农民外出务工所致。

¹收稿日期: 2013-01-28

基金项目: 211项目子项目《民族人口与区域发展》[211BMZQ023]; 国家社科课题《西南民族人口文化研究》[10XJK001]阶段成果之一;

作者简介: 杨军昌(1963—), 男, 侗族, 贵州大学学报编辑部主任, 贵州大学人口·社会·法制研究中心教授, 博士。

数据显示，目前贵州在外省务工的 719 万人口中，少数民族有 326 万人，占外出人口的 45.35%，比常住省内少数民族人口比重高 9.24%。由于在统计时点的问题，人口普查时大量外出劳务人员不在统计范围内，根据经验，外出劳务人员中，相当一部分可以认为属于暂时性迁移，即季节性迁移，尽管在未来某个时间段返乡生产生活，但普查时显然未被登记统计。

2. 少数民族种类较多，但所占比例仍然较少

“六普”数据显示，全省民族构成仍以汉族为主体，占常住总人口的 63.89%。全国 56 个民族中除塔吉克族和乌孜别克族外在贵州均有分布。在少数民族中，被有关部门认定为世居贵州的民族有苗族、布依族、侗族、土家族、彝族、仡佬族、水族、回族、白族、壮族、瑶族、满族、蒙古族、羌族、佤族、毛南族、畲族等 17 个，总人口为 1163.91 万人，占少数民族人口的 92.76%。世居贵州的民族因居住的时间较长，民族特点较为突出，其人口占少数民族人口比例绝对多数，因此，他们的人口状况能说明贵州整个少数民族的人口特征。在 17 个世居贵州的少数民族中，土家族、回族、壮族、满族和羌族等 5 个民族的人口数量有所增长，其中增长幅度最大的是回族，增长 9.51%，其次是满族，增长 5.26%。其他 12 个民族人口数量有所下降，下降幅度最大的是畲族，下降 18.63%，其次是蒙古族，下降 12.56%。在人口总量排名在前的苗、布依、侗、土家、彝 5 个民族中，除土家族外，其他均有不同程度的减少。

表 1 贵州少数民族人口的变化(2000 年~2010 年) 单位: 万人、%

	2000 年第五次人口普查		2010 年第六次人口普查		人口变化幅度 % 2010 年比 2000 年
	人口数 (万人)	比重 (%)	人口数 (万人)	比重 (%)	
总计	3524	100.00	3475	100.00	-1.5
汉族	2191	62.16	2220	63.89	1.31
少数民族	1333	37.84	1255	36.11	-5.91
其中: 苗族	430	12.20	397	11.42	-7.68
布依族	280	7.94	251	7.22	-10.34
侗族	163	4.62	143	4.12	-12.27
土家族	143	4.06	144	4.14	0.70
彝族	84	2.39	83	2.39	-1.19

观察图 1 可以看到，2000 年的图形与 2010 年区别并不明显。这也就是说，2010 年少数民族人口的减少，对未来贵州民族人口的发展情况的影响，可能比较有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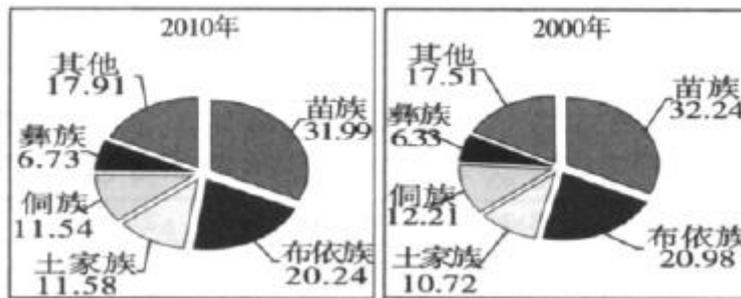


图 1 数量排在前 5 位的少数民族人口比例图

3. 民族人口的性别构成——民族间差异大，整体上低年龄组突出于高年龄组

从表 2 看出,“六普”贵州少数民族人口性别比为 106.16,比全省人口性别比低 0.15 个百分点。在 17 个世居贵州的少数民族中,人口性别比最高的民族是羌族,为 127.34,比全省水平高 21.03 个百分点,比汉族高 20.95 个百分点;其次是蒙古族,人口性别比为 126.39,比全省水平高 20.08 个百分点,比汉族人口性别比高 20.00 个百分点;人口性别比最低的是壮族,为 101.62,与全省、汉族、少数民族相比,分别低 4.69、4.77、4.54 个百分点。最高羌族与最低壮族相差 25.72 个百分点,差异明显。与第五次人口普查的人口性别比相比,17 个世居民族中,除蒙古族上升 2.70 个百分点外,其余民族的性别比都有所下降,下降幅度最大的是仡佬族,下降 11.01 个百分点,其次是羌族,下降 9.19 个百分点。

在分年龄人口性别比上,贵州少数民族总人口性别比总体上是低年龄组人口性别比偏高,中年组人口性别比较正常,高年龄组人口性别比偏低。17 个世居民族中,除了蒙古族、羌族外(他们的高年龄组性别比从总体上看比低年龄组高),其他 15 个世居民族总体上均是低年龄组高于高年龄组。各年龄组之间,除羌族(性别比为 80.60)外,各世居民族 0—4 岁年龄组的人口性别比都偏高,均在 114 以上,其中最高是仡佬族(137.87);除满族、蒙古族和羌族外,85 岁及以上年龄组的人口性别比均低于 100,其中以布依族 43.02 为最低。

表 2 贵州省少数民族人口性别比较状况 单位:%

民族	性别比		增幅
	五普	六普	
仡佬族	119.83	108.82	-11.01
羌族	136.53	127.34	-9.19
壮族	108.23	101.62	-6.61
瑶族	116.76	110.16	-6.60
仡佬族	116.12	109.60	-6.52
布依族	107.47	102.54	-4.93

土家族	109.70	105.15	-4.55
侗族	114.47	110.05	-4.42
少数民族	110.29	106.16	-4.13
白族	117.74	113.98	-3.76
水族	110.81	107.06	-3.75
全省	110.02	106.31	-3.71
苗族	109.49	105.89	-3.60
彝族	109.58	106.09	-3.49
汉族	109.85	106.39	-3.46
回族	108.18	105.83	-2.35
毛南族	110.88	109.36	-1.52
满族	108.08	106.98	-1.10
畲族	114.78	114.76	-0.02
蒙古族	123.69	126.39	2.70

4. 民族人口年龄构成上,老年型人口类型转变较快

人口年龄构成类型是指把特定年龄构成的人口集团,根据反映年龄构成状态的一定统计指标,按照一定的标准来划分的类型。用来区分年龄构成的指标有:儿童少年系数(儿童少年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老年系数(老年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老

少比（前两者的比率）、平均年龄、年龄中位数（位于按年龄大小排列的全体人口中间的那个人的年龄）等。人口年龄构成类型通常分为三种：年轻型人口，成年型人口，老年型人口。国际上通用的划分人口年龄构成类型的标准及贵州民族人口年龄构成类型见表3。

表3 贵州少数民族人口年龄结构类型单位：%

		少年儿童人口系数（0-14岁）		老年人口系数（65岁及以上）		老少比 (老年人口与少年人口之比)	
国际通用 人口年龄 类型标准	年轻型	40 以上		5 以下		15 以下	
	成年型	30 - 40		5 -10		15 -30	
	老年型	30 以下		10 以上		30 以上	
		第五次 人口普查	第六次 人口普查	第五次 人口普查	第六次 人口普查	第五次 人口普查	第六次 人口普查
全省		30.18	25.26	5.96	8.71	19.78	34.47
汉族		28.67	22.94	6.26	9.01	21.85	39.26
少数民族		32.64	29.44	5.47	8.17	16.78	27.76
苗族		32.41	29.66	5.33	7.95	16.44	16.79
布依族		31.67	28.10	5.82	9.06	18.37	32.23
侗族		31.36	25.79	6.17	9.56	19.68	37.05
土家族		33.97	31.42	5.42	8.33	15.97	26.51
彝族		34.02	32.27	4.89	6.45	14.34	19.99
仡佬族		33.33	29.69	5.27	8.30	15.84	27.97
水族		32.69	28.92	5.39	7.92	16.47	27.40
回族		36.86	30.38	4.70	6.09	12.73	20.04
壮族		25.80	22.75	5.21	7.51	20.16	33.00
瑶族		29.33	24.76	5.57	8.53	18.99	34.47
满族		28.13	22.76	6.18	8.30	21.97	36.47
蒙古族		37.83	35.15	4.09	5.11	10.79	14.54
羌族		33.05	24.17	4.97	6.29	15.01	26.03
仡佬族		30.07	24.38	5.96	9.64	19.79	39.55
毛南族		30.92	26.74	6.03	10.70	19.50	40.01
畲族		28.94	25.41	6.24	9.79	21.56	38.52
白族		37.49	33.74	4.36	5.80	11.62	17.18

从表3可以看出，按照国际通用人口年龄类型标准，2010年贵州人口整体上进入老年型人口初期阶段。17个世居民族中，苗族、土家族、彝族、仡佬族、水族、回族、蒙古族、羌族和白族等9个民族为成年型人口类型，布依族、侗族、瑶族、满族、仡佬族、毛南族和畲族等8个民族已进入老年型人口类型行列。与“五普”贵州少数民族整体上属成年型人口（个别处于年轻型）相比，各民族人口年龄结构向老年型人口转变较快。

5. 各民族人口婚姻、家庭结构——婚姻稳定和谐，核心家庭比例最高

婚姻状况包括未婚、已婚（有配偶）、丧偶、离婚等方面。不同的婚姻状况对人口再生产的影响不同，已婚与人口再生产呈正相关，已婚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较大时，一般人口再生产规模较大；比例较小时，人口再生产规模就较小。未婚、离婚、丧偶与人口再生产呈负相关，这些婚姻状况的人口在总人口中比例较大时，一般人口再生产规模会缩小；反之，人口再生产规

模就较大。

据“六普”资料，贵州各少数民族适婚人口中有配偶人口比重绝大多数在70%左右，全省为71.60%，汉族为72.33%，少数民族为69.38%。全省少数民族离婚人数的比例较小，除满族为3.40%外，其他民族的比重都在2%以下，其中苗族、布依族、土家族、水族和瑶族在1%以下。丧偶比例上，少数民族比全省水平高0.6个百分点，总体比例不大。贵州少数民族人口婚姻比较稳定的状况与民族传统婚姻习俗有直接的关系，说明以感情为基础的双方自由自愿婚姻是目前贵州各民族婚姻的主流。

从家庭户规模来看，“六普”时，贵州省三人户占的比例最大，为23.41%，其次，为二人户占22.68%，再次是四人户、一人户和五人户，分别为18.86%、15.41%和11.40%。由于“六普”没有少数民族家庭户的统计，我们也可从总体上说明少数民族家庭户规模状况的黔西南、黔东南、黔南自治州家庭户规模观其一斑。

表4 黔西南、黔东南、黔南自治州家庭户规模 单位:户, %

	全省		黔西南		黔东南		黔南	
	总户数	比重	总户数	比重	总户数	比重	总户数	比重
合计	1055841	100.00	802666	100.00	1072872	100.00	977040	100.00
一人户	1627155	15.41	99344	12.38	165578	15.43	144073	14.75
二人户	2394674	22.68	163951	20.43	239205	22.30	211191	21.62
三人户	2471677	23.41	175164	21.82	258323	24.08	234311	23.98
四人户	1990963	18.86	176587	22.00	211517	19.72	197195	20.18
五人户	1204066	11.40	108979	13.58	118177	11.02	113399	11.61
六人户	541001	5.12	49220	6.13	52799	4.92	49259	5.04
七人户	208012	1.97	208012	1.97	17429	1.62	17448	1.79
八人户	74055	0.70	74055	0.70	5902	0.55	6032	0.62
九人户	27224	0.26	27224	0.26	2257	0.21	2428	0.25
十人及以上户	19634	0.19	19634	0.19	1685	0.16	1704	0.17

从表4可以看出，黔东南和黔南两个自治州的家庭户规模特征与全省基本相同，即从家庭户规模来看，三人户占的比例最大，依次为二人户、四人户、一人户和五人户。而黔西南则有所差异，即从家庭户规模来看，四人户占的比例最大，依次为三人户、二人户、五人户和一人户。黔西南、黔东南和黔南在家庭户规模特征方面有一共同点，即都以一、二、三、四、五人户占主体，这五种规模的家庭户占各自自治州的比例分别为90.21%、92.55%、92.14%，其他家庭户的比例很少，这说明随着经济的发展，贵州省少数民族的家庭户规模有缩减的趋势。

6. 区域分布上，黔东南少数民族人口总量和比重排名依旧全省第一

从少数民族人口总量方面分析，2000年人口最少（排名第九位）的贵阳，2010年排名第八，上升一位；2000年排名第七的遵义，2010年排名下降两位，列第九。排名前三的黔东南州、铜仁市和黔南州未发生变化。如表5。

表5 贵州省各市（州、地）少数民族人口总量比较 单位:万人

	2000年	2010年
黔东南州	311	273
铜仁地区	225	217
黔南州	202	180

毕节地区	178	172
黔西南州	121	111
安顺市	89	83
六盘水市	70	74
贵阳市	57	73
遵义市	79	72

按少数民族人口比重由高到低排序，2010年依次为黔东南州、铜仁地区、黔南州、毕节地区、黔西南州、安顺市、六盘水市、贵阳市和遵义市。与2000年相比，各地区少数民族人口比重有所变化，但比重排序的位次未发生变化。其中：少数民族人口占总人比重下降的地州市有遵义、毕节、安顺、黔西南、黔南和黔东南，下降最多的是黔西南为2.50%；其余地州市少数民族人口占总人口比重均有增加，增加最多是铜仁市，为1.99%。具体情况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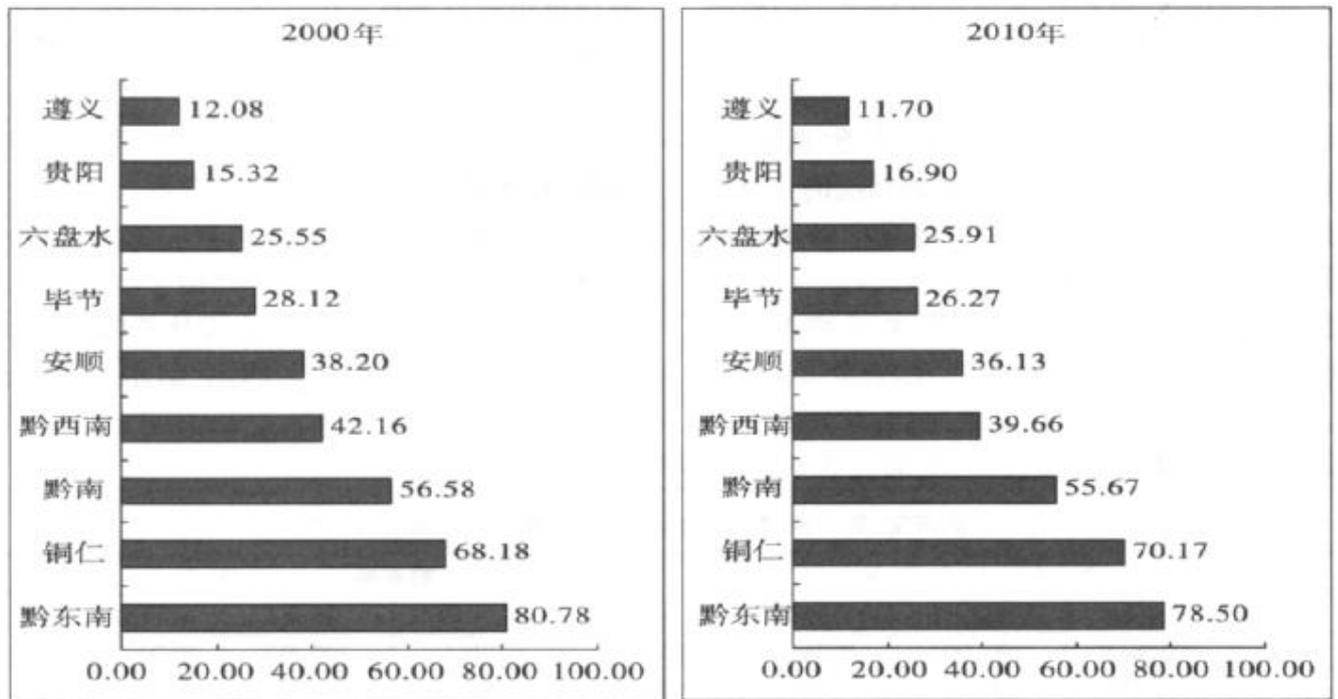


图2 各市、州、地少数民族人口比重图

7. 待识别民族人口数量为全国最大

贵州是我国少数民族集中的省份，也是我国未识别民族人口分布最多的省份。“六普”时，我国待识别民族人口共640101人，而仅贵州就有612780人，即全国95.73%的待识别民族人口集中在贵州（表6），占贵州全省总人口的1.76%。

贵州待识别民族人口主要分布于毕节地区的织金县、纳雍县和大方县，六盘水市的钟山区、水城县和六枝特区，贵阳市的云岩区、南明区及乌当区，黔东南州的黄平县和凯里市等地（表7），总体地理分布特点是沿滇黔、湘黔古驿道一线分布。

表6 历次人口普查全国待识别的民族人口数 单位：人

年份	1953	1964	1982	1990	2000	2010
全国	1017299	32411	799705	752347	734438	640101

贵州	37638	2797	748080	733400	710486	612780
贵州占全国的比例	3.7%	8.6%	93.5%	97.5%	96.7%	95.73%

资料来源:根据历年人口普查资料整理

表7 贵州省各地区待识别民族人口分布表 单位:人

地区	人口数	主要分布县区(市)
毕节	440578	织金县 200287 人、纳雍县 193209 人、大方县 36361、毕节市 5083 人、赫章县 1830 人
六盘水	82135	钟山区 20912 人、水城县 57993 人、六枝特区 2433 人
贵阳	42839	南明区 6937 人、云岩区 6986 人、白云区 2283 人、花溪区 2019 人、乌当区 3283 人、小河区 2196 人
黔东南	28189	黄平县 17231 人、凯里市 9623 人、施秉县 1037 人
安顺	16281	普定县 11753 人、西秀区 2499 人、平坝县 1234 人
黔南	998	都匀市 305 人福泉市 157 人
黔西南	693	兴义市 497 人、兴仁县 52 人、安龙县 40 人
遵义	603	红花岗区 186 人、汇川区 204 人
铜仁	464	铜仁市 123 人、德江县 98 人、沿河土家族自治县 89 人

资料来源:根据贵州省第六次人口普查资料整理

待识别的民族作为一个独特存在的社会群体,自他产生伊始,在与其他民族接触和交往的历史进程中,就不可避免地由于其身份的不确定而造成定位这一独特社会群体社会地位的困难。如何正确、科学认识待识别的民族,如何从政治上和法律上保障待识别的民族的正当合法的权益,如何正确呼应和处理待识别的民族正当合理的利益诉求,是当下进一步开展民族工作时需要认真思考和作出解答的问题一。

二、 贵州少数民族人口发展预测与分析

(一) 方法简介为获得比较科学合理的预测结果,首先,以贵州省第六次人口普查提供数据为来源,绘制 0—100 岁贵州少数民族简略生命表。然后,利用生命表,使用年龄移算法计算以下数据:

1. 育龄妇女人口测算

根据已知贵州少数民族女性生命表,以 2010 年贵州少数民族女性人口为依据,测算出 2011 至 2025 年少数民族育龄妇女人口数量。

2. 0 岁人口测算

0 岁人口测算选用年龄别生育率法建立 0 岁人口预测模型,即从当前育龄妇女的标准化生育频率分布曲线模式 $g(x)$ (假定为生育模式) 出发,设定各预测年的总和生育率和标准化生育率以后,根据 $F(x) = g(x) \cdot TFR$, 得到预测中所需要的 $F(x)$, 即年龄别生育率, 求出每年的女孩出生数。

$$B = \sum_{x=15}^{49} W_x \cdot (g_x \cdot TFR)$$

式中 W_x 为 x 岁妇女人数, g_x 为 x 岁妇女标准化生育率, TFR 为总和生育率, TFR 和 g_x 假设见前文, $x=15, 16, \dots, 48, 49$ 。然后, 假定从 2011 到 2025 年出生性别比不变, 根据出生性别比, 测算出各年出生男孩数量。

3. 构建 1-100 岁人口存活转移矩阵

$${}_n P_{t2}(x+n) = {}_n P_{t1}(x) \cdot \frac{{}_n L(x+n)}{{}_n L(x)}$$

式中 x 的取值范围是 0 岁到 100 岁; ${}_n P_{t1}(x)$ 是在 t_1 时刻年龄在 x 岁至 $x+n$ 岁的人口数; ${}_n P_{t2}(x+n)$ 是在 t_2 时刻年龄在 $x+n$ 岁至 $x+2n$ 岁的人口数; ${}_n L(x)$ 是确切年龄在 x 至 $x+n$ 队列存活人年数; ${}_n L(x+n)$ 是确切年龄在 $x+n$ 至 $x+2n$ 队列存活人年数。

具体在采用因素法预测过程中, 只考虑出生和死亡两个因素的影响, 抽象掉贵州少数民族人口的国际、省际迁移因素。预测结果如下表述。

(二) 贵州少数民族人口预测

1. 育龄妇女人口测算

根据“六普”提供民族人口数据和少数民族女性人口生命表而测算出 2011~2025 年少数民族育龄妇女人口(见表 8)。从表上数据看, 贵州少数民族育龄妇女人口从 2011 年开始逐年增加, 2018 年出现小幅下降, 但 2019 年就达到增长峰值 3388608 人。此后则逐年下降, 但下降幅度较小, 至预测终年 2025 年, 人口数量依然比 2011 年多 214631 人。

表 8 2011~2025 年贵州少数民族育龄妇女年龄结构变化情况 单位:人

年龄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5-19	560732	608799	652652	676099	680487	675121	647796	603205	569236	528123	496300	476141	462713
20-24	417638	421419	442063	468189	504875	559052	606965	650687	674044	678404	673046	645792	601338
25-29	364510	368141	382684	397326	416476	416023	419792	440355	466384	502934	556898	604627	648178
30-34	389086	391809	378446	371299	362373	363055	366678	381165	395750	414821	414364	418122	438601
35-39	492936	475059	460211	430272	407723	387062	389768	376477	369362	360484	361161	364778	379193
40-44	470436	485339	477417	490325	487083	490034	472239	457479	427714	405315	384775	387473	374251
45-49	419656	434866	448274	450852	464958	466425	481159	473334	486119	482919	485827	468175	453529

资料来源:根据贵州省第六次人口普查统计数据计算

从表 8 发现, 2011~2025 年, 15-19 岁、20-24 岁、25-29 岁三个年组育龄妇女人数都呈现出波浪形状, 而且波动较大, 一般最大值与最小值之差在 22 万到 32 万之间, 具体表现为 15-19 岁波峰出现在 2015 年, 20-24 岁出现在 2020 年, 25-29 岁出现在 2025 年, 每隔 5 年出现一次峰值。比对 2010 年贵州少数民族女性人口, 发现出现这种现象的原因主要是 2010 年 10-14 岁人口有 681666 人, 在所有 10-49 岁女性人口中数量最多, 而测算以 5 岁为一个年龄组, 所以, 这批人每五年都会对育龄妇女数量造成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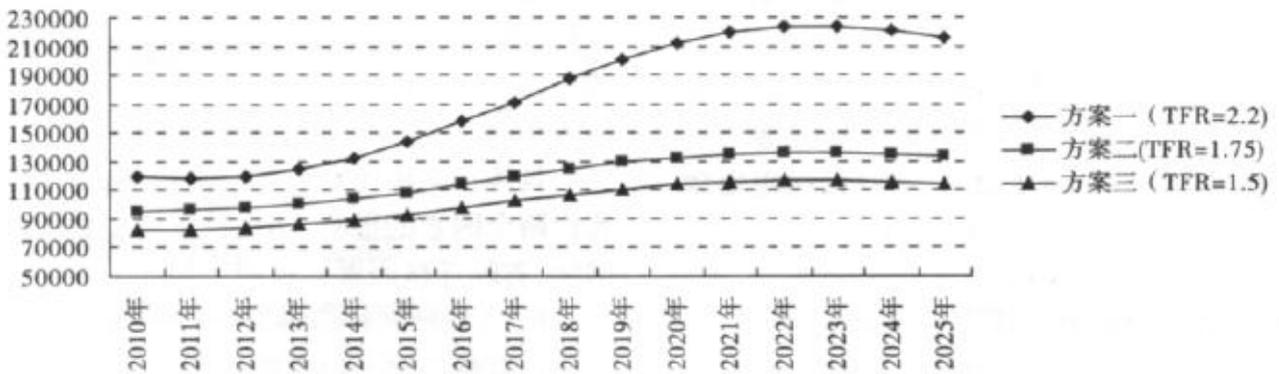
再分析 30-34 岁、35-39 岁、40-44 岁、45-49 岁四个年龄组人口, 发现四个年龄组人口相对稳定, 人口数量在 35 万到 50

万之间，没有出现较大波动。

2. 出生人口测算

关于出生人口测算，我们采用三个方案预测，即方案一：以贵州省少数民族总和生育率 2.2 计算，方案二：以贵州省“六普”全省总和生育率 1.75 计算，方案三：假定总和生育率为 1.5 计算。测算结果：通过图 3 比较，方案一下所预测的贵州少数民族女孩出生数量最多，且增长幅度最大，在 2022 年达到峰值 223447 人；方案二和方案三预测的数量同样也在 2022 年达到峰值，而数量相对要少，方案二为 132429 人，方案三为 116849 人。方案二比方案一预测女孩出生数量少 91018 人，方案三比方案一少 106598 人。

图3 2011-2025年贵州少数民族出生人口（女孩）变化情况（三个方案比较）



在出生男孩预测方面，由于出生人口性别比缺乏必要的较多年份的统计数据，所以我们假定“六普”时贵州少数民族出生人口性别比 131 为计算标准，并且假定这个数值在未来 15 年内不变。然后，测算出三个方案下出生男孩数。测算后结果为：三个方案下峰值均出现在 2022 年，明显方案一增长幅度和速度均快于方案二和方案三。在三个方案下合计出生人口情况见表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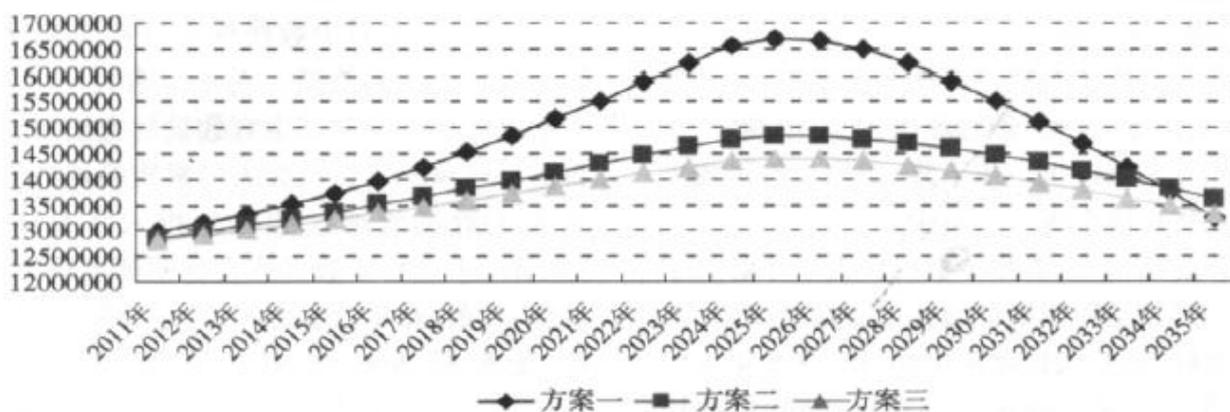
表 9 2011-2025 年贵州少数民族各主要年份出生人口单位：人

方案一 (TFR=2.2)				
2011 年	2015 年	2020 年	2022 年	2025 年
272936	331480	489767	516163	498209
方案二 (TFR = 1.75)				
2011 年	2015 年	2020 年	2022 年	2025 年
221387	250567	306521	314908	308076
方案三 (TFR = 1.5)				
2011 年	2015 年	2020 年	2022 年	2025 年
189761	214772	262733	269921	264066

三个方案下，2022 年出生人口均达到最高峰，但从出生人口预测数量看，方案一比方案二多约 19 万人，比方案三多约 24 万人。在出生人口年均增长率上，方案一年均增长率为 4.47%，方案二和方案三一样为 2.41%，方案一是方案二和三的 1.85 倍。说明，进一步降低少数民族总和生育率在未来一段时间仍旧不能放松。此外，必须说明，虽然没有对出生人口性别比做预测，但可以判断降低出生人口性别比也对降低出生人口数量有一定帮助。

3. 少数民族人口总量测算

为比较计划生育政策对未来人口的影响，我们分别使用上述三个方案对未来贵州民族人口进行总量预测。从具体预测结果数据看，方案一到预测期末（2025年）人口总量比预测期初（2011年）多421万人，而方案二则增加240万人，方案三增加188万人，方案二和方案三分别为方案一的57%和45%。就增长率而言，方案一年均增长率1.99%，方案二年均增长率1.22%，方案三为0.98%，简单比较，方案一增长率是方案二的1.63倍，是方案三的2.04倍。值得注意的是，三个方案下，人口增长率在2025年都出现大幅下降，我们判断这种现象应是人口增长达到峰值，或快达到峰值时的表现。为说明这个判断，我们使用SPSS软件对2025年以后，2026~2035年贵州民族人口发展状况做预测，预测结果证明2025年贵州省少数民族人口发展达到峰值，然后开始逐年下降，如图4所示。



(三) 人口年龄结构

从少数民族人口年龄结构看，以总和生育率2.2为例。绘制出图5和图6，比较两图发现，2011年贵州少数民族人口年龄金字塔是典型的增长型金字塔，然而到2025年，贵州少数民族人口增长达到峰值时，人口年龄金字塔呈现出静止型年龄金字塔的特征，这与前面诸项的预测趋势吻合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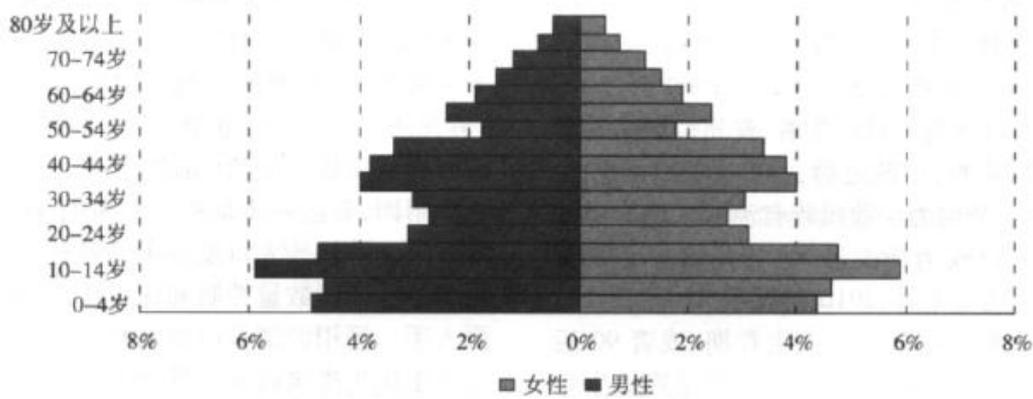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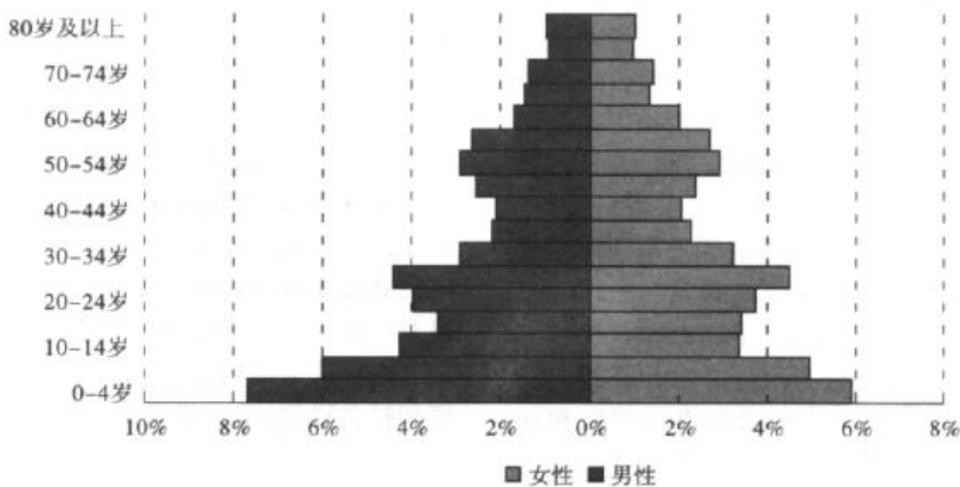


图6 总和生育率2.2下贵州少数民族人口年龄金字塔 (2025)



(四) 预测结果分析讨论

通过上面预测，我们做出如下简要结论：

贵州少数民族育龄妇女人口和出生人口分别在 2019 年和 2022 年达到峰值后下降，由于人口的惯性作用，在预测期内 (2011~2025 年) 贵州少数民族人口总量没有出现下降，但是，经过对人口总量年均增长率研究，发现 2025 年是少数民族人口增长达到最大值的一年，此后人口逐年下降。

对于出生人口讨论，我们假设三个方案。通过分析，三个方案出生人口达到最大值时都在 2022 年，但区别在于，三个方案下出生人口总量和增长率不同。总的判断是，总和生育率越高，出生人口总量越大，增长率越高。

出生人口性别比虽然没有作为变量进行讨论，但是，根据对出生人口的预测和讨论，可以判定：出生人口性别比如果能进一步下降，贵州少数民族出生人口总量将可能更进一步减少。

人口年龄结构上，贵州少数民族人口年龄金字塔在 2011 年时，是较典型的增长型年龄金字塔，随着时间的推移，高龄人口逐年增加，到 2025 年人口年龄金字塔则呈现出静止型的特征。同时，使用 SPSS 进行 ARIMA (3, 2) 模型预测后，结果显示，2025 年贵州少数民族人口增长达到最高峰，此后逐年下降。

四、促进贵州少数民族人口和谐发展的路径思考

“六普”数据显示，从人口总量看，贵州少数民族人口总量仅排在广西、云南、新疆之后，位列第四，四个省区少数民族人口总量均在 1000 万以上。从少数民族人口占总人口比重看，贵州位列第五排在西藏、新疆、青海、广西之后，排在前四位的除青海省外，其他三个均为少数民族自治区。但青海省少数民族总人口仅为 264 万，比贵州省少 991 万人。在从贵州内部来看，2010 年处于 10-15 岁之间的人口数量庞大将普遍进入生育期，或者 90 后出生的人口将进入生育期，同时，少数民族的生育率又高于全上平均水平，上述相关预测也说明贵州民族人口在未来的 12 年左右还处于增长趋势，这必然会对民族人口自身的再生产、对民族经济社会产生重大影响，同时也会对全省的小康建设进程带来制约。因此，未来民族人口发展的道路因该是和谐、均衡与可持续发展之路，对其实现的路径试做如下简要思考：

首先在现行生育水平下，因时因地适当调整民族人口生育政策。贵州民族人口的发展出现的新的变动趋向，必然会促进或催生相关政策从民族人口的角度出发而进行调整、完善，必然会有相应的工作实践形式、力度与时代相随而得到创新和加强。适当调整少数民族人口生育政策无疑已成了面对人口发展实际而需要重点思考的问题之一。具体对于民族人口生育政策的改革我们认为应坚持区别对待与逐步改革的原则。根据人口基数差距大、分布不均、资源环境禀赋等现实，在保障少数民族人口稳步延续的同时，适当的对生育政策予以调整。比如对人口较多民族，可逐步拉长二胎生育间隔期，然后过渡到坚持实行一胎化（独生子女）政策，使之和汉族的计划生育政策逐步走向统一。

其次，加大对少数民族人口素质的投入，实行优先投资于人的战略。对于少数民族人口的优惠政策不应体现在对其生育数量的宽松对待上，而应将重心转移到少数民族人口素质的提高方向上来，加大少数民族地区的教育投入才是应有之策。“六普”时全省少数民族文盲率都出现了大幅度的减少，如苗、布依、侗、水 4 族，已分别从 1990 年“四普”是的 47.8%、43.1%、32.7%、33.4%下降到 22.57%、21.8%、17.71%、23.28%，但都高于全省 8.74%的平均水平。因此，必须加大对少数民族的教育投入，大力普及少数民族人口的科学文化知识，通过教育和科技知识的普及，促进民族人力资本的集聚与提升。

再次，大力发展民族经济，建立和完善民族地区社会保障制度。在民族地区，建立和完善医疗保障制度、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养老保险制度并做好相关的配套措施使各民族民众能真正“生有所靠、老有所养、病有所医”，这样才能有助于消除人们“养儿防老”的心理，促进人们生育观的转变，从而抑制少数民族人口的快速增长。

第四，要进一步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少数民族人口发展中的各种问题。首先，计生工作从兼顾数量控制和优生优育、质量提高两方面入手。运用经济手段鼓励和引导农民少生优生，为少生优生提供政策和服务保障，出台、完善和创新计划生育奖励、优惠和扶持政策，建立利益导向机制，引导少数民族地区生育观的转变。其次，要将将生育控制与少数民族家庭致富、新农村建紧密结合起来，带领农民更新知识，增强技能，发展经济，增收致富。其三，加强人口文化建设，促进少数民族人口生育观念的进一步转变。

此外，针对贵州待识别民族人口数量大、涉及面广而待识别民族意愿强烈的实际情况，建议有关部门高度重视待识别民族的进一步甄别、确定工作以及一时难以明确的共同体成员工作，维护和保障相关人群的合法权益，促进待识别民族社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进一步开创少数民族人口工作新局面。

参考文献：

[1]杨军昌.面向二十一世纪的贵州人口与发展问题研究[M].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2003.

[2]严天华.贵州少数民族人口发展与问题研究[M].北京:中国人口出版社,1995.

[3] 贵州省人口调查办公室. 贵州省 2010 年人口调查资料[M]. 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2012. 7.

[4] 国务院人口调查办公室. 中国 2010 年贵州省人口调查资料[M]. 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2012. 4.